

贺兰县教育体育局

关于召开贺兰县近视防控工作推进会的通知

各中小学、幼儿园（含民办）：

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儿童青少年近视防控系列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落实《综合防控儿童青少年近视实施方案》《儿童青少年近视防控光明行动工作方案（2021—2025年）》，经研究，决定召开贺兰县近视防控工作推进会，现将具体事宜通知如下。

一、时间地点

1. 时间：11月28日（星期四）15:00—17:00（暂定）

2. 地点：贺兰六中阶梯教室

二、参加人员

各中小学、幼儿园分管副校（园）长、校医。

三、主要内容

1. 传达学习《教育部办公厅 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国家疾控局综合司关于切实抓牢幼儿园和小学近视防控关键阶段防控工作的通知》，通报《2023年贺兰县儿童青少年近视监测分析评估报告》及各学校视力监测情况；

2. 贺兰县第二幼儿园、贺兰县实验小学作表态发言，贺兰县

第二小学、贺兰县第四中学作经验分享交流；

3. 安排部署全县近视防控工作。

四、要求

1. 各中小学、幼儿园要安排相关人员按时参加会议，往返注意交通安全。各发言学校要认真总结本校近视防控工作，分析存在问题，谋划下一步工作措施，发言时间控制在5分钟内，发言稿请于11月26日前报送至邮箱731386793@qq.com。

2. 参会人员于14:50前完成签到入座，原则上不得请假，确因特殊情况不能参加会议的，必须向教育体育局提交书面请假并指定负责同志参加。会议期间遵守会场纪律，不得来回走动，手机调整至成静音或关机状态。

3. 参会人员要认真学习、紧抓落实，结合本校实际积极分析研究，推动关口前移，营造爱眼护眼的视觉友好环境，共同呵护好孩子的眼睛，有力推动近视防控重点工作落实见效。

